

批评类·2017年第10期

广西精准脱贫攻坚简报

(黑榜)

2017年第30期(总第142期)

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编

领导批示

6月5—8日脱贫攻坚督查 暗访情况通报

2017年4月15日,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关于开展建档立卡数据核准清洗补录工作的通知》(桂扶领办发〔2017〕21号),要求2017年5月31前完成贫困户和贫困村的数据核准清洗工作(包括对2016年度脱贫人口“两不愁、三保障”数据核准,贫困人口、含脱贫人口姓名和证件号码修改,重复贫困人口删除等)。自治区要求雨露计划学历教育补助做到应补尽补,同时,自治区“一帮一联”工作要求,帮扶联系人有向贫困户宣传雨露计划等各项扶贫政策的

责任。为了解各地落实这些要求的情况，6月5—8日，自治区脱贫攻坚督查组深入部分县（市、区）暗访，发现一些问题，现通报如下：

一、建档立卡数据核准清洗工作严重滞后

在上林县，督查暗访发现，截至6月6日，该县贫困人口重复人数达128人；贫困人口身份证不符合校验规则达751人；因建档立卡数据未及时更新，导致全国扶贫信息系统里2016年底脱贫人口中仍显示不满足“两不愁，三保障”要求达209人。

在大化瑶族自治县，督查暗访发现，截至6月7日，该县贫困人口身份证不符合校验规则达1697人；因建档立卡数据未及时更新，导致全国扶贫信息系统里2016年底脱贫人口中仍显示不满足“两不愁，三保障”要求达413人。

上述县超过自治区规定时限，仍未完成建档立卡数据核准清洗工作。

二、雨露计划学历教育补助政策落实不到位，“一帮一联”工作不到位

在大新县，督查组发现，该县2015级、2016级符合雨露计划学历教育补助申请条件的学生中，2017年春季学期未申请有265人。在大新县雷平镇中军村，督查组随机抽查3户有子女就读中职学校的贫困户，有2户（梁天军、凌艳奇）称尚未得到雨露计划学历教育补助；有1户（农芳琼）称不了解是否得到雨露计划学历教育补助。经电话联系帮扶联系人，梁天军户帮扶联系卡上的电话号码打不通，凌艳奇户帮扶联系人称不清楚雨露计划学历

教育补助政策，农芳琼户帮扶联系人称知道有雨露计划学历教育补助政策，但了解不透彻。经与县扶贫办核实，这 3 户均未申请 2016 年秋季学期、2017 年春季学期雨露计划学历教育补助。在**大新县榄圩乡武姜村**，督查组随机抽查 2 户有子女在中职学校就读的贫困户，2 户（黎炳侯、冯亮新）均称尚未得到雨露计划学历教育补助；经联系 2 户的帮扶联系人，均称知道有雨露计划学历教育补助政策，但了解不透彻，跟踪联系不到位。经与县扶贫办核实，黎炳侯户、冯亮新户均未申请 2016 年秋季学期、2017 年春季学期雨露计划学历教育补助。

上述县要高度重视建档立卡数据核准清洗和雨露计划学历教育补助政策落实、“一帮一联”等工作，对存在的突出问题，要认真分析原因，举一反三抓好整改。全区各市、县（市、区）要引以为戒，切实抓好建档立卡数据核准清洗工作，确保扶贫信息数据准确；扎实落实好自治区关于雨露计划学历教育补助政策和“一帮一联”的部署要求，让贫困户享受到应得的实惠。

责成上述县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前，将自查整改情况经本级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签字审定后，报自治区、所在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报送方式：电子版请扫描发送至邮箱 tpgjdcz@163.com，通过 EMS 邮寄 2 份纸质版至南宁市民乐路 1 号自治区脱贫攻坚督查组，联系电话：0771—2800286）。

根据《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广西脱贫攻坚督查制度（试行）〉等 3 项制度的通知》（桂扶领发〔2017〕4 号）规定，请河池市、崇左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前，

分别对大化瑶族自治县、大新县存在问题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并将约谈情况报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备案；上林县本年度上黑榜次数已达 2 次，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将对该县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

（自治区脱贫攻坚督查组）

送：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各专责小组组长，各市市委书记、市长、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各县（市、区）委书记、县（市、区）长、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各市、县（市、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综合协调专责小组，上林县、大化瑶族自治县、大新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7年6月23日印发
